

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闽质强省办函〔2025〕5号

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开展质量融资增信 工作更好帮扶中小微企业的通知

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

现将《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开展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更好帮扶中小微企业的通知》（国市监质发〔2025〕47号）转发给你们，请立足职能，结合以下工作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一、提高认识，合力推进。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深刻认识质量融资增信工作对中小微企业走质量效益型道路、实现发展壮大的重要性，将其作为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福建省质量强省建设纲要》的重要举措，精心部署，集思广益，结合实际，推动工作。充分发挥质量强省（市、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用好各成员单位资源力量，推动金融机构、中小微企业等各方主体积极参与，构建多方协同联动的工作格局，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引导，完善机制。引导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多渠道深

入挖掘和运用质量要素信息，纳入该机构的信贷评价审批模型和风险管理模型，打造多维度的综合评价体系，进一步发挥质量在企业融资增信方面的作用。加大质量信誉企业的上市培育力度，鼓励私募基金等社会资本投资质量信誉企业，支持质量信誉企业发债融资。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质量融资增信的支持力度。深化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引导银行机构继续加大中小微企业首贷、续贷、信用贷投放力度。建立健全质量融资增信企业名单，及时更新和完善动态，有效促进质量融资增信要素信息共享。推动各金融机构建立健全质量融资增信风险管理制度，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处置，做好信贷资金用途管理和真实性查验，强化融资增信风险管理。

三、积极探索，打造亮点。鼓励金融机构积极探索建立中小微企业质量融资增信快速审批机制，鼓励线上办理、远程服务、上门服务，简化办理手续、提高办理效率，加大首贷、续贷投放力度，切实增强中小微企业质量融资增信获得感。在中小微企业质量融资方面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强合作，探索优化风险分担和支持方式。依托福建“金服云”平台，开发质量融资征信评价模型，创新质量融资增信报告，支持银行机构帮助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更好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沟通，总结推广。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联动，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支持推广“鹭质贷”“晋质贷”等福建特色质量融资增信产品模式，鼓励金融机构结合地

方产业特点开发更多专项产品。鼓励金融机构对质量信誉经营主体提供专项额度、优惠利率、快捷审批等融资服务，进一步提升融资可得性和便利性。优化供应链质量融资增信服务，带动上下游经营主体协同发展。要适时梳理总结本部门本地区在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服务中小微企业的好做法、好举措，特别是在政策创新、产品开发、服务优化等方面的成功经验，提炼形成有特色、可推广、可复制、在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的福建经验，打造更多特色融资产品，不断提升全省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水平。

联系人：魏宗平（省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联系电话：0591-87851414。

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代章)

2025年8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福州、厦门、泉州市委金融办，漳州、三明、莆田、南平、宁德市政府办公室，龙岩市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金局，人民银行福建省各市分行、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营业管理部、平潭综合实验区营业管理部，各金融监管分局，平潭金融监管支局，各政府性融资性担保机构，各银行保险机构。

